

## 校董会于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会议所作的决定摘要

1. 校董会确认以书面形式通过的决定，并于数份法律文件上盖上大学法团印章。
2. 校董会通过建议中优先推行的基建项目之时间表及未来工作方向。
3. 校董会通过 2026-27 年度校园发展计划的拨款安排。
4. 校董会通过持续教育学院及大学 2026-27 年度的财政预算。
5. 校董会通过由大学策略发展基金拨款资助数个建议项目。
6. 校董会通过持续教育学院过渡督导委员会修订后的职权范围。
7. 校董会通过委任数名人士出任一个新实体的董事局成员。
8. 校董会通过持续教育学院的终止雇佣安排，以及一个新实体的聘用安排。
9. 校董会通过一个新实体转型为私立大学后之命名。